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總務處

事務組所轄場地借用作業程序

1. 目的：為使本校總務處場地有效管理，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效率。
2. 依據：[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總務處所轄場地使用管理要點](#)
3. 範圍：全校教職員工生
4. 權責：詳如 5. 作業說明。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 (負責人/分機)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A[申請人] --> B[事務組承辦人] B --> C[事務組組長] </pre>	事務組 (組長 張明哲 /2510) (翁陸清/2516)	申請日 申請日 申請一日內	1. 線上申請所使用之場地

5. 作業說明：

5-1、教職員工申請使用場地：線上申請登錄所使用之場地。

5-2、學生申請使用場地：須經由課指組線上申請登錄所需使用之場地。

5-3、審核結案：事務組承辦人、事務組組長線上核章。

5-4、匯川堂申請：先至線上查詢場地使用狀況，再以專案簽核後持副本至
事務組登錄。

6. 控制重點：[風險分布 1](#)

6-1、建立本校場地使用程序：依據本校總務處所轄場地使用管理要點，訂立本校場地
使用作業程序。

6-2、提供場地使用作業諮詢：提供各單位人員相關場地使用作業諮詢。